专题公益网络培训

1. 安全防范的含义

电子巡查、视频监控、入侵紧急报警、出入口控制、楼寓对讲、实体防护、防爆安检。

1. 标准编制背景

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校园和未成年人安全工作，总书记高度关注校园安全和青少年健康成长，多次作出重要指示。

1. 标准主要内容

确定校园安全防范系统建设的总体要求;明确安全防范的16个重点部位和区域;完善了人力防范、实体防范和电子防范的具体要求;对系统技术要求做出详细规定.

      四、总体防范要求

      1、学校的安全防范应以保障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安全为主要目标，应设立管理机构

 2、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，实行封闭式管理

      3、食堂操作间、配餐间、留样间、储藏间、就餐区域应设置视频装置，实时显示及回放图像应清晰

      4、学校可根据需要在教室、教学楼、餐厅、学生宿舍楼等适应位置，设置紧急、触发与现场告警装置

 5、系统的其他要求应符合GB50348的相关规定：术语意义、建设程序、工程设计、工程施工、工程检验、工程验收、系统运行与维护、咨询服务。

 6、学校应明确安全保卫人员的职责，岗位要求并落实安全管理责任：校长、园长是学校内部安全保卫工作第一责任人。

7、学校应与家长、上级主管单位和属地公安机关及所在乡镇（街道办事处）等建立联动联防和信息共享工作机制，共同构建内部、周边与社会相结合的校园安全防控系统。

8、学校应建立安全、防范管理档案和台账，包括学校的名称、地址或位置平面图、结构图、单位负责人，各项安全工作责任人，现有安全防范设施、制度措施等

9、学校应建立安全防范系统运行与维护的保障，体系和长效机制，并设专人负责系统、日常管理工作。